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深圳市教育局
深圳市卫生健康委
深圳市应急管理局

文件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深圳市卫生健康委
深圳市教育局 深圳市应急管理局
关于印发《深圳市地震易发区
重要公共建筑物加固工程
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区人民政府、新区管委会、各市有关部门：

现将《深圳市地震易发区重要公共建筑物加固工程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遵照执行。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深圳市卫生健康委

深圳市教育局

深圳市应急管理局

2020年4月7日

(联系人: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敖海良,联系电话:83785097;
联系人:市卫生健康委 邱鹏飞,联系电话:13723786546;联
系人:市教育局 黄任远,联系电话:88127661;联系人:市应
急管理局 温可明,联系电话:88100371)

福田区 2020-04-10 15:48:10

深圳市地震易发区重要公共建筑物 加固工程实施方案

根据《关于印发广东省地震易发区重要公共建筑物加固工程实施方案的通知》文件要求，为全面提高我市地震易发区中小学校、幼儿园、医院的重要公共建筑物抗震防灾能力，加快推进构建高效科学的自然灾害防治体系，特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指导思想

为进一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报告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对深圳工作重要批示精神，贯彻执行党中央关于深圳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决策部署，有效推进“住有宜居、居得其安”，逐步落实全生命周期的房屋安全管理理念，坚持“统筹联动、属地管理、分类施策、精准治理”工作原则，认真开展我市地震易发区重要公共建筑物加固工作。

二、工作目标

2020至2021年连续两年，全面调查、鉴定我市地震易发区中小学校、幼儿园、医院的重要公共建筑物抗震性能，对经鉴定不满足抗震要求的建筑物实施加固改造，形成重要公共建筑物“抗震性能调查-检测-鉴定-加固”动态管理的长效机制，逐步消除重要公共建筑物抗震安全隐患，积极防御和减轻地震灾害，最大限度保护人民生命财产安全，其中2020年12月底前完成地震易发区中小学校、幼儿园、医院的重要公共建筑物抗震性能调查工作；按照“发现一栋，加固一栋”的原则，持续

推进检测、鉴定、加固工作；2021年优先完成抗震性能不足且经《危险房屋鉴定标准》（JGJ 125-2016）鉴定为C、D级的重要公共建筑物抗震加固工作。

三、实施范围

（一）本方案所述地震易发区范围是抗震设防烈度7度及以上区。

（二）本方案所述重要公共建筑物均指单体建筑（不含在建工程），具体包括：

1. 公办和社会力量举办中小学校，包括幼儿园、小学、初中、完全中学、高级中学、一贯制学校、特殊教育学校、外国人子女学校和中等职业学校（以下简称中小学校）的教学及教学辅助用房、学生宿舍和食堂；

2. 医疗卫生机构的门（急）诊、医技、住院用房。医疗卫生机构包括医院、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和乡镇卫生院）、妇幼保健和专科疾病防治机构；以及急救中心、采供血机构等专业公共卫生机构。

四、职责分工

市住房建设局负责统筹全市地震易发区重要公共建筑物加固工程实施行动，并提供房屋结构安全检测鉴定技术指导。

市教育局负责督促指导全市中小学校拟定教学及教学辅助用房、学生宿舍和食堂加固改造计划，并统筹指导全市中小学校建筑物加固工程实施工作，全面跟进并掌握工作进展情况和信息。

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市总工会负责所管学校的教学及教学辅助用房、学生宿舍和食堂加固工程实施工作。

市卫生健康委督促指导全市医疗卫生机构拟定门（急）诊、医技、住院用房加固改造计划，并统筹指导全市医疗卫生机构建筑物加固工程实施工作。

市应急管理局负责做好全市地震监测预报工作。

各区人民政府、新区管委会（以下简称“各区”）负责开展辖区地震易发区重要公共建筑物加固工程实施行动，统筹辖区住房建设、教育、卫生健康、地震等主管部门及街道办事处落实地震易发区重要公共建筑物加固工程实施行动具体工作，对于存在重大、危急安全隐患的应立即整治，确保城市公共安全和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五、实施步骤和要求

（一）全面开展抗震性能调查（2020年3月1日至5月31日）

各区要结合辖区实际，组织对本辖区中小学校及医院（以下简称校院）对重要建筑物逐一进行建筑基本信息、使用情况、破坏情况等抗震性能基础数据调查，填写《地震易发区重要公共建筑物抗震性能调查登记表》（详见附件1）（以下《调查表》）及《地震易发区重要公共建筑物加固改造汇总表》（详见附件2）（以下简称《加固改造汇总表》）并纳入台账管理。市属学校行政主管部门应积极配合。

《调查表》共分两部分。第一部分为建筑基础数据，可由各院校直接填写；第二部分为专业调查数据，各院校应委托专业调查人员或房屋安全排查机构（排查机构可以从《深圳市房屋安全鉴定机构名录》中选取，详见附件4）填写。专业调查人员应该是符合《房屋建筑工程抗震设防管理规定》（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148号）要求、具备抗震性能鉴定相应技术条件和技术能力的单位人员，在对建筑物进行现场调查后填写专业调查数据，提出抗震鉴定或专门处置意见，涉属危房的同时提出房屋安全鉴定意见。参加现场调查的专业调查队伍人员每次不少于2人。

各院校建筑物调查参照《深圳市校舍抗震安全隐患排查标准》（SJG 41-2017）开展，凡经调查发现在正常使用条件下存在重大安全隐患的重要公共建筑物，必须立即停止使用。

（牵头部门：各区；配合部门：市住房建设局、市教育局、市卫生健康委、市应急管理局、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市总工会；完成时限：2020年5月31日前）

（二）组织抗震及安全鉴定（2020年6月1日至8月31日）

各区组织各院校委托房屋抗震、安全鉴定机构（可以从《深圳市房屋安全鉴定机构名录》中选取，详见附件4）开展建筑物抗震、安全鉴定，出具鉴定报告，明确建筑物安全等级，作出安全使用、加固改造或拆除重建等结论。根据鉴定工作要求，对需要进行检测的重要公共建筑物，由具备相应资质的单位进

行检测，检测工作内容和深度需满足鉴定工作的要求。鉴定结果为 D 级的建筑物必须立即停止使用，无加固价值的应确保拆除。

依据《建筑抗震鉴定标准》(GB 50023-2009) 出具过抗震鉴定报告，认定满足抗震设防要求或经加固改造满足抗震设防要求，且此后未改变过结构的用途和使用环境的，可不再重新鉴定。

(牵头部门：各区；配合部门：市住房建设局、市教育局、市卫生健康委、市应急管理局、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市总工会；完成时限：2020 年 8 月 31 日前)

(三) 制定并实施抗震加固改造计划。(2020 年 9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对经鉴定等级为 C、D 级及其他需加固改造的重要公共建筑物，各区和市属中小学校行政管理部门、市卫生健康委要坚持目标导向、问题导向，按建筑物安全风险程度、使用缓急程度等制定每年度加固改造计划，市教育局、卫生健康委指导监督各区组织各校院实施。

加固改造工程实行项目管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行业标准规范，坚持先勘察、后设计、再施工。依法应招标的项目必须进行招标，依法应办理施工许可的项目必须办理施工许可。建设单位不得分解发包工程，施工单位不得转包或者违法分包工程。加固改造项目须按照重点设防类抗震设防标准改造加固。

(牵头部门：各区；配合部门：市住房建设局、市教育局、市卫生健康委、市应急管理局、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市总工会；完成时限：2020年12月31日前)

(四) 继续实施抗震加固改造。(202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在2020年开展的地震易发区重要公共建筑物加固工作基础上，继续对抗震性能不足的重要公共建筑物进行加固改造，并优先完成抗震性能不足且经《危险房屋鉴定标准》(JGJ 125-2016)鉴定为C、D级的重要公共建筑物抗震加固工作。

(牵头部门：各区；配合部门：市住房建设局、市教育局、市卫生健康委、市应急管理局、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市总工会；完成时限：2021年12月31日前)

六、保障措施

(一) 加强组织领导。各区要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充分认清加强自然灾害防治能力建设的重大意义，切实把开展重要公共建筑物抗震加固工作作为一件大事，加强组织领导，明确工作职责，确保落实落细落到位。

(二) 明确责任分工。各区应按照方案部署，明确工作职责，制定目标明确、内容具体、重点突出、操作性强的实施方案，细化任务分工，落实责任到人，做到责任明确，措施到位，严防搞形式、走过场，保证各项工作落到实处、取得实效。

（三）加强工作保障。各区应加强人员编制、专项经费、装备和技术等方面的保障，将工程实施所需资金纳入财政预算，可结合实际在各相关领域专项资金中统筹安排，拓宽融资渠道，鼓励企业及社会力量参与，保障工程实施资金需求。

全市校院建筑物的加固工程实施方案资金参照《深圳市中小学校舍安全隐患整治长效机制方案》安排，即市、区各级各类公办、社会力量举办校院的建筑物调查费用，按学校、医院管理权限，由市、区财政解决；公办医院、学校及校舍产权属政府的社会力量举办的建筑物鉴定费用，按现行财政渠道，由市、区财政解决；其它社会力量举办校院的建筑物鉴定费用由举办者与产权所有者协商解决；公办医院、学校及校舍产权属政府的社会力量举办的建筑物加固工程项目资金，依据现行市区政府投资事权划分实施方案，由市、区财政解决；其它社会力量举办校院的建筑物加固工程项目资金由举办者与产权所有者协商解决，可由市、区财政给予适当补贴。

（四）加强检查评估。各区要督促本辖区各校院按时限要求落实抗震性能调查、检测、鉴定、加固工作，加强工程实施进度管理；加强工程实施的质量、安全监督管理，指导建设单位、施工单位、检测单位、鉴定单位、加固单位落实安全生产责任，组织开展“双随机一公开”检查巡查，查处危害房屋安全的违法违规行为；做好地震监测预报等工作。市住房建设局将建立定期巡查机制，每年联合市教育、卫生健康、地震主管部门组织对各地工程实施情况进行检查和评估。

(五) 加强报送总结。各区应及时将工作开展情况及相关数据以书面形式报市住房建设局、市教育局、市卫生健康委，要求如下：

1. 报送实施方案。各区应于2020年4月25日前将本区地震易发区重要公共建筑物加固工程实施方案及联络表（详见附件3）报送市住房建设局、市教育局、市卫生健康委，方案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组织机构、经费落实情况、工作计划安排等。

2. 报送工作进展。各区应于每季度结束后3日内将《加固改造汇总表》报送市住房建设局、市教育局、市卫生健康委，其中6月和12月应该分别向市住房建设局、市教育局、市卫生健康委报送半年、全年总结，2020年9月和12月还应该分别向市教育局、卫生健康委报送2020年、2021年加固改造计划。

市住房建设局、教育局、卫生健康委应于每季度结束后10日内向省级主管部门报送《加固改造汇总表》，其中6月和12月还应该分别向省级主管部门报送半年、全年总结；市教育局、卫生健康委应于2020年9月底、12月底前向省级主管部门分别报送2020年、2021年加固改造计划，并抄送市住房建设局。

- 附件：
1. 地震易发区重要公共建筑物抗震性能调查登记表
 2. 地震易发区重要公共建筑物加固工程进度汇总表
 3. 地震易发区重要公共建筑物加固工程工作联络表
 4. 深圳市房屋安全鉴定名录

附件 1

地震易发区重要公共建筑物抗震性能调查登记表

第一部分：建筑基础数据		<input type="checkbox"/> 中小学校		<input type="checkbox"/> 幼儿园		<input type="checkbox"/> 医院	
1. 建筑 基本 信息	1.1 单位名称			1.2 建筑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教学及教学辅助用房 <input type="checkbox"/> 学生宿舍 <input type="checkbox"/> 学生食堂	<input type="checkbox"/> 门诊楼 <input type="checkbox"/> 医技楼 <input type="checkbox"/> 住院楼	
	1.3 建筑地址	市_____区(县)_____街道(乡、镇)_____社区(村)_____栋					
	1.4 建筑层数	地上_____层, 地下_____层					
	1.5 建筑面积			1.6 建筑高度			
	1.7 建造时间			1.8 建设单位			
	1.9 设计单位			1.10 施工单位			
	1.11 设计资料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1.12 竣工验收资料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2. 以往 鉴定加 固情况	2.1 抗震鉴定时间			2.2 鉴定结论			
	2.3 加固设计单位			2.4 加固施工单位	2.5 加固竣工时间		
3. 使用 情况	3.1 有无拆改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3.2 拆改是否经专业设计与施工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3.3 拆改说明			3.4 是否遭受灾害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4. 破坏 情况	建筑整体出现明显倾斜、裂缝或者明显滑移痕迹, 或出现危及结构安全的楼盖、屋盖变形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信息采集单位				采集人			日期
第二部分：专业调查							
5. 建筑 结构 信息	5.1 原设计烈度	<input type="checkbox"/> 未设防		<input type="checkbox"/> 6度 (0.05g)	<input type="checkbox"/> 7度 (0.10g)		
		<input type="checkbox"/> 7度 (0.15g)		<input type="checkbox"/> 8度 (0.20g)	<input type="checkbox"/> 8度 (0.30g)		
	5.2 现设计烈度	<input type="checkbox"/> 未设防		<input type="checkbox"/> 6度 (0.05g)	<input type="checkbox"/> 7度 (0.10g)		
		<input type="checkbox"/> 7度 (0.15g)		<input type="checkbox"/> 8度 (0.20g)	<input type="checkbox"/> 8度 (0.30g)		
	5.3 结构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砌体 <input type="checkbox"/> 内框架或者底框 <input type="checkbox"/> 框架 <input type="checkbox"/> 剪力墙 <input type="checkbox"/> 框架剪力墙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5.4 楼板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现浇板 <input type="checkbox"/> 预制板 <input type="checkbox"/> 木屋架(木楼板)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5.5 基础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条形基础 <input type="checkbox"/> 独立基础 <input type="checkbox"/> 筏板基础 <input type="checkbox"/> 箱型基础 <input type="checkbox"/> 桩基础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6. 专业调查结果	6.1 损伤和缺陷情况	6.1.1 整体性		建筑整体出现明显倾斜、沉降裂缝或有明显滑移痕迹	是	否
		6.1.2 结构	损伤	(1) 受力损伤: 结构出现明显受力裂缝或者压碎痕迹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2) 变形: 结构出现不适宜承载的变形、位移等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3) 老化: 结构建筑材料严重老化或有效截面严重削弱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6.1.3 非结构构件	缺陷	(4) 构造缺陷: 结构连接方式不当, 构造有严重缺陷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5) 拆改: 结构存在较大擅自拆改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6.2 设计图纸核对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6.2.1	建筑结构实体与设计图纸相符且主体结构无拆改			
		<input type="checkbox"/> 6.2.2	建筑结构实体与设计图纸明显不符			
<input type="checkbox"/> 6.2.3		建筑未经正规设计或虽经过设计但无法提供设计图纸				
7. 情况说明						
8. 抗震性能调查结果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现设防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应进行抗震鉴定 (<input type="checkbox"/> 涉属危房, 应同时进行安全鉴定) <input type="checkbox"/> 应采取措施_____ (注明具体措施, 如停止使用等)					
专业调查人员签名 (至少2人)			调查日期			

建筑地址: 应详细填写至几栋;

建筑层数: 建筑地上部分和地下部分的主体结构层数, 不包括屋面阁楼、电梯间等附属部分;

建筑面积: 建筑物(包括墙体)所形成的楼地面面积, 如在相关信息系统中有登记数据的, 以登记数据为准;

建筑高度: 指室外底面到主要屋面板板顶或檐口的高度;

建造时间: 指建造完成的时间;

建设单位: 如有正规建设单位负责则填实际单位名称, 并写明负责人或单位; 如无法获取相关信息, 则填“不详”;

设计单位: 如有正规设计单位负责则填实际单位名称; 如无法获取相关信息, 则填“不详”;

施工单位: 如有正规施工单位负责则填实际单位名称; 如无法获取相关信息, 则填“不详”;

设计资料: 根据实际情况填写, 包括建筑、结构等相关专业图纸, 如有缺项请在第7项说明。

竣工验收资料: 根据实际情况填写, 如不完整请在第7项说明。

附件 2

地震易发区重要公共建筑物加固工程进度汇总表

填报部门（盖章）：

填报日期： 年 月 日

填报人：

联系电话：

类别	校院数量 (个)	抗震性能调查情况						鉴定情况						加固情况						已拆除		已重建													
		符合现抗震设防要求		应拆除重建		需进一步做抗震鉴定、安全鉴定		尚未进行抗震性能调查		符合现抗震设防要求		应拆除重建		需加固改造			正在加固			已完成加固			尚未加固		建筑 面积 (M ²)	栋数 (栋)	建筑 面积 (M ²)	栋数 (栋)	建筑 面积 (M ²)	栋数 (栋)					
		建筑 面积 (M ²)	栋数 (栋)	建筑 面积 (M ²)	栋数 (栋)	建筑 面积 (M ²)	栋数 (栋)	建筑 面积 (M ²)	栋数 (栋)	建筑 面积 (M ²)	栋数 (栋)	建筑 面积 (M ²)	栋数 (栋)	等级 D 级		等级 C 级		等级 B 级及以上		安全等级 C 级	安全等级 B 级及以上	建筑 面积 (M ²)	栋数 (栋)	建筑 面积 (M ²)							栋数 (栋)	建筑 面积 (M ²)	栋数 (栋)		
														建筑 面积 (M ²)	栋数 (栋)	建筑 面积 (M ²)	栋数 (栋)	建筑 面积 (M ²)	栋数 (栋)						建筑 面积 (M ²)	栋数 (栋)	建筑 面积 (M ²)	栋数 (栋)							
中学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32)	(33)	(34)	(35)
小学																																			
幼儿园																																			
医院																																			
其他																																			
合计																																			

备注： 1. 以上数据均为 2020 年 1 月以米累计数。

2. “其他”是指其他重点设防类、特殊设防类公共建筑物

3. 已依据《建筑抗震鉴定标准》(GB50023-2009) 出具过抗震鉴定报告，认定满足抗震设防要求或经加固改造满足抗震设防要求，且此后未改变过结构的用途和使用环境的，填入(3)。

4. 数据逻辑关系：(2)=(4)+(6)+(8)+(10)，(3)=(5)+(7)+(9)+(11)；(8)=(12)+(14)+(16)+(18)+(20)，(9)=(13)+(15)+(17)+(19)+(21)；(16)+(18)=(22)+(24)+(26)+(28)，(17)+(19)=(23)+(25)+(27)+(29)

附件 3

地震易发区重要公共建筑物加固工程工作联络表

汇总单位:

填报日期: 年 月 日

主管部门名称	人员	姓名	办公电话	手机	传真	微信号
住 建	单位分管领导					
	业务部门负责领导					
	联络员					
教 育	单位分管领导					
	业务部门负责领导					
	联络员					
卫 生 健 康	单位分管领导					
	业务部门负责领导					
	联络员					
地 震	单位分管领导					
	业务部门负责领导					
	联络员					

附件 4

深圳市福田区房屋安全检测鉴定机构目录

序号	机构名称	地址	负责人	联系人	联系电话
1	深圳市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南山区南头街道铁二路南山建工村 14 栋	张道修	余忠辉	83219136 13823742949
2	深圳市建研检测有限公司	龙岗区坪地街道富坪中路 7 号	马晓雯	郑磊	23931818 18707550308
3	深圳市清华苑工程结构鉴定有限公司	南山区龙城路粤海住宅小区 A 栋 (圣达吉综合楼) 401、403	遇平静	林爱莲	26079422 13923800608
4	中冶建筑研究总院 (深圳) 有限公司	南山区留仙大道塘岭路 1 号金骐智谷大厦 23 层	常正非	刘燕	26647127 13724215300
5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罗湖区宝岗路 7 号地质大院	刘都义	刘浩	82666216 13603055505
6	深圳中建院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南山区高新南一道富诚科技大厦 7 楼西侧	何春凯	罗滨	86022720 13824373272

7	深圳市恒义建筑技术有限公司	光明区公明街道楼村社区中泰路21号	陈琳	凌文利	26971881 13713826777
8	深圳市太科检测有限公司	南山区深云路13号	曾明庆	叶琳远	83139828 15920061782
9	深圳市精恒工程检验有限公司	龙岗区平湖街道新木社区新园1号C栋1-3楼	陈剑	姜有兵	84006912 13670159588
10	深圳市华美检测有限公司	宝安区松岗街道大田洋华美路1号A栋102	龙九高	龙宁宁	81452925 13760257227
11	铁科院(深圳)检测工程有限公司	光明区玉塘办事处红星社区松白路3022号B栋一楼	徐玉胜	闫晓夏	27404211 18566636656
12	深圳市业昕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龙华区大浪街道高峰社区部九窝金西城办公楼8栋1-3层	陈晓梅	杨曙兵	28119996 13662288928
13	深圳市金众工程检验检测有限公司	福田区竹子林益华综合楼A栋负一层东侧01#	高玲	罗祖洪	83542031 138233352923
14	深圳市深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南山区西丽九祥岭工业区十栋二楼C	吴基	王进勇	83596636 13689599540
15	深圳大学机构工程研究院	深圳大学内	张志兴	丁晓波	26537169 13902313932